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

第 43 号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已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经教育部 2017 年第 32 次部长办公会议修订通过。现将修订后的《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公布，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教育部部长 陈宝生

2017 年 9 月 21 日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切实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依据《高等教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辅导员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是高等学校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指导者。辅导员应当努力成为学生成长成才的人生导师和健康生活的知心朋友。

第三条 高等学校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辅导员队伍建设作为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整体规划、统筹安排，不断提高队伍的专

业水平和职业能力，保证辅导员工作有条件、干事有平台、待遇有保障、发展空间。

第二章 要求与职责

第四条 辅导员工作的要求是：恪守爱国守法、敬业爱生、育人为本、终身学习、为人师表的职业守则；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把握学生成长规律，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成为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第五条 辅导员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引导学生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宣传教育 and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学生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掌握学生思想行为特点及思想政治状况，有针对性地帮助学生处理好思想认识、价值取向、学习生活、择业交友等方面的具体问题。

（二）党团和班级建设。开展学生骨干的遴选、培养、激励工作，开展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工作，开展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指导学生党支部和班团组织建设。

（三）学风建设。熟悉了解学生所学专业的基本情况，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指导学生开展课外科技学术实践活动，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四）学生日常事务管理。开展入学教育、毕业生教育及相关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学生军事训练。组织评选各类奖学金、助学金。指导学生办理助学贷款。组织学生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做好学生困难帮扶。为学生提供生活指导，促进学生和谐相处、互帮互助。

（五）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协助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对学生心理问题进行初步排查和疏导，组织开展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培育学生理性平和、乐观向上的健康心态。

（六）网络思想政治教育。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与信息技术高度融合。构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重要阵地，积极传播先进文化。加强学生网络素养教育，积极培养校园好网民，引导学生创作网络文化作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创新工作路径，加强与学生的网上互动交流，运用网络新媒体对学生开展思想引领、学习指导、生活辅导、心理咨询等。

（七）校园危机事件应对。组织开展基本安全教育。参与学校、院（系）危机事件工作预案制定和执行。对校园危机事件进行初步处理，稳定局面控制事态发展，及时掌握危机事件信息并按程序上报。参与危机事件后期应对及总结研究分析。

（八）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为学生提供科学的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以及相关服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引导学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九）理论和实践研究。努力学习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知识，参加相关学科领域学术交流活动，参与校内外思想政治教育课题或项目研究。

第三章 配备与选聘

第六条 高等学校应当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足额配备到位。

专职辅导员是指在院（系）专职从事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人员，包括院（系）党委（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长、团委（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工作人员，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高等学校应参照专任教师聘任的待遇和保障，与专职辅导员建立人事聘用关系。

高等学校可以从优秀专任教师、管理人员、研究生中选聘一定数量兼职辅导员。兼职辅导员工作量按专职辅导员工作量的三分之一核定。

第七条 辅导员应当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有较强的政治敏感性和政治辨别力；

(二)具备本科以上学历,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甘于奉献,潜心育人,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三)具有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相关学科的宽口径知识储备,掌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相关学科的基本原理和基础知识,掌握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基本理论、知识和方法,掌握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相关理论和知识,掌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务相关知识,掌握有关法律法规知识;

(四)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及教育引导能力、调查研究能力,具备开展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工作的能力;

(五)具有较强的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遵纪守法,为人正直,作风正派,廉洁自律。

第八条 辅导员选聘工作要在高等学校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由学生工作部门、组织、人事、纪检等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开展。根据辅导员基本条件要求和实际岗位需要,确定具体选拔条件,通过组织推荐和公开招聘相结合的方式,经过笔试、面试、公示等相关程序进行选拔。

第九条 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高等学校要鼓励新入职教师以多种形式参与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

第四章 发展与培训

第十条 高等学校应当制定专门办法和激励保障机制,落实专职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要求,推动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第十一条 高等学校应当结合实际,按专任教师职务岗位结构比例合理设置专职辅导员的相应教师职务岗位,专职辅导员可按教师职务(职称)要求评聘思想政治教育学科或其他相关学科的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应更加注重考察工作业绩和育人实效,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专职辅导员的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范围。

第十二条 高等学校可以成立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聘任委员会,具体负责本校专职辅导员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聘任工作。聘任委员会一般应由学校党委有关负责人、学生工作、组织人事、教学科研部门负责人、相关学科专家等人员组成。

第十三条 高等学校应当制定辅导员管理岗位聘任办法,根据辅导员的任职年限及实际工作表现,确定相应级别的管理岗位等级。

第十四条 辅导员培训应当纳入高等学校师资队伍和干部队伍培训整体规划。

建立国家、省级和高等学校三级辅导员培训体系。教育部设立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开展国家级示范培训。省级教育部门应当根据区域内现有高等学校辅导员规模数量设立辅导员培训专项经费,建立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

承担所在区域内高等学校辅导员的岗前培训、日常培训和骨干培训。高等学校负责对本校辅导员的系统培训，确保每名专职辅导员每年参加不少于 16 个学时的校级培训，每 5 年参加 1 次国家级或省级培训。

第十五条 省级教育部门、高等学校要积极选拔优秀辅导员参加国内国际交流学习和研修深造，创造条件支持辅导员到地方党政机关、企业、基层等挂职锻炼，支持辅导员结合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工作实践和思想政治教育学科的发展开展研究。高等学校要鼓励辅导员在做好工作的基础上攻读相关专业学位，承担思想政治理论课等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为辅导员提升专业水平和科研能力提供条件保障。

第十六条 高等学校要积极为辅导员的工作和生活创造便利条件，应根据辅导员的工作特点，在岗位津贴、办公条件、通讯经费等方面制定相关政策，为辅导员的工作和生活提供必要保障。

第五章 管理与考核

第十七条 高等学校辅导员实行学校和院（系）双重管理。

学生工作部门牵头负责辅导员的培养、培训和考核等工作，同时要与院（系）党委（党总支）共同做好辅导员日常管理工作。院（系）党委（党总支）负责对辅导员进行直接领导和管理。

第十八条 高等学校要根据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制定辅导员工作考核的具体办法，健全辅导员队伍的考核评价体系。对辅导员的考核评价应由学生工作部

门牵头，组织人事部门、院（系）党委（党总支）和学生共同参与。考核结果与辅导员的职务聘任、奖惩、晋级等挂钩。

第十九条 教育部在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中对高校优秀辅导员进行表彰。各地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结合实际情况建立辅导员单独表彰体系并将优秀辅导员表彰奖励纳入各级教师、教育工作者表彰奖励体系中。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规定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其他类型高等学校的辅导员队伍建设或思想政治工作其他队伍建设可以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高等学校要根据本规定，结合实际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并报主管教育部门备案。

第二十二条 本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原《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同时废止。

坚持立德树人 强化改革创新

加强党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

2017-09-11 喜迎十九大 四川教育砥砺奋进的 5 年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共四川省委、省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揽全局工作，坚持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推动高校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一、强化党的领导，高校思想政治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不断完善。省委坚持将高校思政工作纳入全省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总体布局，把加强高校思政工作和全面从严治党相结合，和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近年来，省委坚持执行“两项重要制度”，召开“两个重要会议”，把高校思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统筹安排部署。“两项重要制度”即：一是坚持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副省长分管联系高校工作机制，省委宣传部、教育工委主抓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制度。二是坚持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每年定期不定期专题研究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制度。“两个重要会议”即：一是坚持每年召开一次全省高校党建工作会议；二是定期不定期召开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今年，省委高规格召开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省委书记王东明同志从 6 个方面对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作出全面安排部署。会后，出台了《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

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7〕18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作出8部分、31条政策规定。各市（州）党委和省直有关部门党委（党组）根据职责分工，对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作出安排部署。截止今年8月，109所普通高校中已有95所高校召开了贯彻会议、制定了贯彻意见。

（二）加强制度保障。近年来，省委先后制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办〔2015〕8号）、《四川省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川委办〔2015〕48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党的建设的意见》（川委办〔2016〕31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7〕18号）等文件，为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经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形成了省委统一领导，有关职能部门分工协调，学校主体责任落实，各方面齐抓共管、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和格局。

（三）加强督促检查。我省把高校思政工作纳入意识形态督查重要内容，坚持每年开展一次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查，经常性开展单项或综合性工作检查。2015年，省委又把高校思政工作纳入对高校巡视的重要内容，督促高校认真履行主体责任。今年5月至6月，省委组成17个督查组，在全省各地各部门各高校全面自查的基础上，对22个省直部门、18所高校和21个市（州）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实地督查，把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作为督查重点。6月，省委对所有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进行了专项督查，督促会议精神层层落地。

二、强化价值引领，主流思想舆论不断壮大

始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把思想引领作为高校思政工作的重要环节，不断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强化价值引领。

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纳入党校主体班、高校党委书记、校长培训班、辅导员、思政教师骨干培训班等各类班次，实施“四川省优秀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引导师生深刻领会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不断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二是努力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实现伟大中国梦，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主题教育活动，组织编印“中国梦”学习资料 25 万册，开展“中国梦·四川梦·我的梦”大学生演讲比赛，通过班级院系预赛、学校初赛、省上复赛决赛等方式进行，全省高校近 100 万大学生参与。组织高校积极开展“校园好声音”大赛，西华大学获得 2015 年全国冠军。组织开展“文明校园”创建，35 所高校被评为省级文明校园。深入开展“法律进学校”等活动，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唱读写画讲演展”活动，2016 年，中宣部、教育部在川召开“建设校园文化涵育核心价值”现场交流会，推广四川大学“全课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式。

三是充分发挥思政课主渠道作用。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出台《四川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年专项工作实施方案》，组

织专家深入全省高校听课督导,改革教学方式方法,坚持每3年开展“精彩一课”比赛,学生“到课率”、“抬头率”、认同度不断提高。

四是努力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结合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颁布《四川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科发展及申报指南》,优化学科布局,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引领作用,目前我省拥有西南地区第一个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另有5个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4所高校和科研单位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建立马工程重点教材选用管理和评价机制,引导支持学院和教师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十八大以来,我省高校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逐年递增,2014年,我省共出版“马工程”专业教材23种,发行1.2万册,比2013年增长了5倍,2016年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4.5万册,较2015年增长61%。

三、强化依法治教,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不断加强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突出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加强教育引导和依法依规管理。一是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坚持课堂讲授守纪律、公开言论守规矩,健全高校课堂教学管理办法,落实省级督导组专家、校领导、同行专家听课制度。二是加强对各类思想文化阵地的规范管理。落实“一会一报”“一事一报”制度,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的管理。三是加强对境外资助资金、非政府组织和涉外活动监管。统战、民宗、教育、外事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切实掌握境外非政府组织在高校的活动。四是加强防范抵御校园传教工作。坚持教育与宗教分离原则,严禁在高校传播宗教、发展教徒,严禁穿戴、佩戴宗教标志。五是加强校园网络安全管理。广泛开展“网

络安全宣传周”、网络安全大检查等活动推动西南交通大学等 25 所高校成立四川省高校新媒体联盟，规范师生自媒体管理，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四、强化师德建设，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不断推进。强化政治素质、严格考核管理、完善激励评价，着力选优配强思政工作队伍。一是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构建教育、宣传、考核、监督及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党员发展计划实施方案》，深入实施“把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成党员、把青年党员培养成教学科研管理骨干”的“双向培养”工程，切实增强党组织对青年教师的吸引力和凝聚力。二是严把教师评聘和考核政治关。制定《四川省教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教师资格和准入制度，实行师德“一票否决”。三是配齐配强工作队伍。全省 109 所高校、153 万在校学生，共有专兼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3622 人（专职 2298 人），专兼职辅导员 7541 人（专职 5342 人），心理咨询师 941 人，师生比总体上接近国家要求。

五、强化改革创新，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育人实效不断提升。围绕师生、关心师生，注重贴近师生思想实际开展工作，以改革创新精神做好高校思政工作。一是强化网络育人。2015 年，在全省高校开展首批易班推广行动，指导共建高校导入数据 60 余万条，实名认证用户 52.3 万人，目前已实现“易班”在全省 109 所高校组织上的全覆盖，“易班”工作走在全国前列。积极推进电子科技大学、西华大学大学生网络文化工作室培育建设，辐射带动全省高校网络文化建设。二是强化实践育人。引导全省高校师生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助

推中心工作。75 所公办高校结对帮扶 88 个贫困县，各高校共派出驻村干部 95 名，681 个党组织、9148 名党员参与精准扶贫，2016 年引导投入 2.72 亿元、建设项目 187 个、引进公司（企业）41 个。三是强化文化育人。启动实施“四川历史名人文化传承创新工程”，加强古蜀文明、藏羌彝文化研究，弘扬传承巴蜀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川剧人才培养，引导师生成为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者、传播者。四是强化制度育人。积极推广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实行的“辅导员+班级导师”制度，发挥班级导师引领作用。积极推广西南交通大学心理健康教育有关做法，把 3 月 25 日作为全省高校心理健康启动日，把育心和育德紧密结合，得到教育部充分认可。

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召开 刘延东、陈希、黄坤明出席

新华社北京 12 月 15 日电 在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一周年之际，中宣部、中组部、教育部党组 14 日在京召开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努力开创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局面。

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主持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组部部长陈希出席。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黄坤明讲话。

黄坤明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一年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进展成效，强调要准确把握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进一步增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自觉性坚定性。要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扎实做好高校意识形态工作，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新业绩。

刘延东在主持会议时强调，各地各高校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精神和，站在新起点总结新经验，着眼新征程谋划新篇章，聚焦新要求落实新任务，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办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

中宣部、中组部、教育部党组在京召开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

在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一周年之际，12月14日-15日，中宣部、中组部、教育部党组在京召开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大会上，围绕如何准确把握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和改进新时期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题，八家单位做经验交流。

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湖北省委着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把党的领导贯穿高校办学治校各方面、全过程。

■ **突出政治建设，推动高校以实际行动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省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2次高校党建和思政工作，每位省领导联系1所高校。实现48所省属高校巡视全覆盖，严肃追责问责857人。党的十九大以来，省委提出办好“新时代湖北讲习所”，省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省级领导干部全员上阵，带动各级领导干部到全省高校“讲习”200多场。

■ **突出政治标准，锻造绝对忠诚的高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择优选拔省属高校党委书记、校长，向15所民办本科高校选派党委书记。推进校级领导任期全职化试点。指导高校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近两年，省委对班子不团结问题严重的2所高校书记、校长就地免职、全省通报。

■ **突出政治功能，建强高校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战斗堡垒。**在科研创新团队、学生公寓、社会实践团队建立党支部507个。坚持开展“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选配2879名学术能力强、党务能力强、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党支部书记。以“党旗领航”工程为抓手，面向新生、低年级、高年级学生分类开展“早日站在党旗下”“党旗在我心中”“我为党旗添光彩”活动。

■ **压实政治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高校党建和思政工作格局。**推出《马克思主义大辞典》等理论研究成果，打造“同上一堂思想政治理论课”电视公开课；大力实施“高校中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培育计划”“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实施“教育精准扶贫行动计划”，帮助1.6万名贫困毕业生创业就业。各有关部门立足职能，合力下好高校“大党建”“大思政”的大棋局。

牢牢掌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

浙江省委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举措，确保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牢牢掌握在党的手上。

■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充分发挥浙江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萌发地的优势，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进网络。在全省高校开展“我最喜爱的习总书记的一句话”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读书交流活动，50多万名大学生积极参与。

■把加强党委全面领导贯穿办学育人全过程。在全国率先开展二级学院（系）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系主任）负责制试点。连续三年举办以意识形态工作为主题的高校书记校长读书会，实施高校领导干部讲课听课制度。健全高校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加强对讲座、论坛、社团活动等校园宣传文化阵地的有效管理。

■把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落到实处。深入挖掘、广泛宣传“最美教师”“最美大学生”先进事迹。完善大学生导师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拓展实践育人渠道，组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最多跑一次”改革等现场调查、志愿服务活动，用生动的实践、切身的感受增强高校师生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认同和理解，每年有40多万名师生参与。

■把思政理论课这一主渠道抓实用好。把高校思政理论课改革列入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重点突破项目，积极实施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质量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师素质提升、思政理论课教学质量提升等三大计划。

■把文化育人的环境和氛围营造好。结合文明校园创建，大力推进文化校园建设，全省高校基本形成一校多品、一院一品的校园文化建设格局。抓好文明寝室创建，全省高校投入10多亿元改善学生公寓环境。实施校园新媒体建设工程，成立浙江省大学生新媒体联盟，建成了一批有影响力的“两微一端”平台。

把握政治方向 坚持首善标准 努力打赢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攻坚战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努力打造思政课建设首善标杆。

■在落实中央精神上对标对表，全面强化思政课建设。一是统筹推进有力度。印发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政、党建、统战工作的三个实施意见。深入落实市领导联系高校制度。加大经费投入力度。二是督查调研有深度。由市领导带队，组织150余名专家深入在京91所高校听课550余节。三是队伍建设有温度。对高校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等进行全员轮训。按照每月人均2000元标准为全体一线专职思政课教师发放补贴，评聘70位特级教授、91位特级教师，培养一批中青年骨干。

■在重点难点上攻关，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学质量。一是向改革纵深端发力。设立20个思政课教学改革示范点，设立13个教学改革创新重大项目。二是向教学支撑点发力。建设集教学互动、专题辅导、自主学习为一体的网络平台，推进课程资源共享。聚焦学生思想困惑，组织开展专题研究，编写《莫辜负新时代：“四个正确认识”青年读本》等教辅材料。三是向课程供给侧发力。创办“名家

领读经典”市级思政课，以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为主线，面向全市高校学生开设5门公选课。

■在“沉浸式”宣讲上用力，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是找准教育教学的方向和重点，推进十九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在十九大开幕当天，迅速启动编写《十九大精神融入高校思政课教学建议》，历时1个月完成并投入高校使用。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课程，邀请专家系统讲授。二是拓宽宣传阐释的深度和广度，推动“沉浸式”宣讲。组织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专家，通过名师讲坛、辅导报告、立项研究等系列方式，多层次、多角度“沉浸式”宣讲、解读、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立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门研究机构，依托11个北京高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协同创新中心，开展联合攻关。三是激发学生宣传宣讲的热情和干劲，推动师生送十九大精神进基层。举办“90后心中的十九大”学生讲思政课展示活动，组织150名优秀博士生和千余个“学习小组”在思政课教师指导下开展宣讲。

党建驱动 党旗引领 全面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中共复旦大学委员会

复旦大学党委聚焦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教师不忘立德树人的育人初心，助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强化党建驱动，以党旗引领教师成长。一是构建党管教师思政工作新体制。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组建单独建制的党委教师工作部。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讲座论坛管理、教材使用全覆盖专项检查。二是夯实基层教师党支部“硬底盘”。对全校388个教师党支部排摸家底，着力整顿35个薄弱党支部。推进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三是促进党员教师发挥更大作用。党委书记、校长以及各院系党组织书记带头上思政课，党员教师带头担任“书院导师”“寝室导师”。

■强化教育带动，筑牢教师理想信念根基。一是抓思想引领。突出教师理想信念教育，实施骨干教师轮训计划。二是抓师德师风。坚持把政治标准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导师遴选、岗位考核的首要标准，落实师德“一票否决”。三是抓典型引路。收集整理100余位校史名师故事，编辑出版《复旦名师剪影》丛书。连续10年开展“学生心目中的好老师、好导师”评选活动，累计评选教书育人典型近300名。在全校开展向全国优秀教师、上海市优秀共产党员钟扬同志学习活动。

■强化实践行动，锤炼教师“四个服务”使命担当。一是引导教师主动贡献党的理论创新。编写出版理论通俗读物18本。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和“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两大工程，引导教师在服务党的理论创新中坚定“四个自信”。二是引导教师自觉服务党中央治国理政。每年组织百余名教师撰写各类决策咨询报告。率先在海外高校建立3个中国研究中心，每年选派教师80余人次赴所在国开展交流活动，讲好中国故事，服务国家战略。

三是引导教师积极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有计划选派教师参加对口支援、定点扶贫等。

聚焦“六有”要求 坚持红专并进 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

者和接班人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

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中国科大时强调“**做有理想、有追求的大学生，做有担当、有作为的大学生，做有品质、有修养的大学生**”。校党委以不断推进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为目标，坚持“六有”要求，坚持红专并进，取得积极成效。

■推动“六有”要求在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中立起来、化为实践。制定培养“六有”大学生、班集体、团支部等多个方案，将“六有”要求贯穿于入学到毕业各个环节、课堂到实践各个场景。充分发挥校训、校歌、校史的育人作用。深入挖掘老一辈科学家和新时期一线科研工作者在校工作的先进事迹。创作“青春与信仰”“学习在路上”等多种形式的网络文化产品，开展“感恩教育年”主题活动和“社团传统文化月”活动。

■推动“六有”要求在高素质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中强起来、落到实处。明确师德师风标准是教师任职的首要条件，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环节实行“一票否决”。实施“名师名课工程”，与安徽省委党校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每年组织全校学生开展“诚信”教育和“荣誉”教育。深入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和大学生研究计划。从选拔、考核、培养多个环节全面强化思政队伍建设，打造政治和业务过硬的思政工作队伍。

■推动“六有”要求在科教报国中做起来、见到实效。每年组织新生观看讲述“两弹一星”元勋、我校创校先贤郭永怀先生感人事迹的音乐剧《爱在天际》，举办思政与国防教育专题报告会。以大学生研究计划、科技文化节、机器人大赛等品牌活动带动校园科技创新氛围营造，设立“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学生创新创业苗圃”“极客中心”，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精神。将学生科技创新、服务社会取得的实绩纳入学分制管理。举办校领导为南极科考队员壮行、研究生支教队出征仪式等活动，勉励同学们勇挑重担、勇攀高峰，增强学生报效祖国、为国争光的担当意识。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 用延安精神凝聚起铸魂育人的强大力量

中共延安大学委员会

今年，习近平总书记对延安大学建校 80 周年作出重要批示。学校把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努力探索依托革命文化、红色资源开展师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创新之路。

■**牢记初心使命，把延安精神贯穿于教书育人主阵地。**一是着力构筑延安精神教育体系。制定《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延安精神教育的实施方案》，推动形成延安精神教育体系的顶层设计。二是着力推动延安精神“三进”。建立了延安精神融入式教育和规范性操作流程，分年级、分时段、分群体，覆盖从入学到毕业各个环节。三是着力加强延安精神研究阐发。围绕延安精神与延安十三年党史研究、延安时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等方向研究阐发。开发建设延安时期红色文献数字研究平台。

■**传承红色基因，把延安精神融入到实践育人主战场。**一是注重师生亲身实践。设定8个实践学时，有计划、分批次地组织全体师生阅读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参观梁家河知青旧居，开展现场教学。二是注重搭建平台载体。在梁家河设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实践基地。依托校园内的路遥墓和路遥文学馆，开展“让路遥精神与青春同行”主题教育活动。三是注重辐射引领带动。创办延安大学“泽东干部学院”，依托优势特色学科专业、课程资源，面向全国高校、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延安精神培训教育。

■**勇于改革创新，把延安精神体现在办学治校全过程。**制定《贯彻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加快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实施意见》。全面推进学校综合改革，激发高水平大学建设的发展动力和创新活力。培育凝练“红色卓越”党旗领航、“特立班”党员帮扶等“一院一品”基层党建特色项目，开展基层党支部书记、学生党员“讲延安精神”党课比赛，不断提升党的建设质量，为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有力保证。

坚持立德树人 培育工匠精神 努力培养新时代高素质技能技术人才

中共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培育工匠精神为育人导向，创新开展新时代高职院校思想政治工作。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筑牢办好新时代高职院校的事业根基。**制定“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22项制度。在全校开展学习一个专题、研究一个问题、达成一项共识、推动一项工作“四个一”大讨论大学习活动。充分利用河南红色文化教育资源，将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融入师生理想信念教育。在职称评聘量化考核中把教师思想政治指标权重由5%增加到15%。每年投入思政工作经费130万元、党建工作经费300万元。

■**突出工匠精神培育，把鲜明的育人导向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聚焦德技兼修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推进思政课教学与专业建设、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科学研究、网络教育的有机结合。挖掘拓展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打造8个特色专业群，建设1个国家级、14个校内专业教学资源库。实施“知识+技能+态度”课程考核方式，推动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岗位素质、工作规范有效

对接。把水利工程“搬进”校园，建设涵盖 27 个水工建筑物的水电实训基地。举办企业家大讲堂，开展职业体验活动，培养学生精益求精、严谨细致、团结协作的精神品质。

■**聚焦创新人才培养，不断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建设 12 门创新创业类网络课程，投入 2300 万元支持双创载体和创新实训中心建设。与黄河水利委员会签署水利技术研发战略合作协议，与地方政府合作建设 7 大协同创新技术服务平台。与“一带一路”沿线 8 个国家 15 所院校互派学生游学，培养复合型国际化专业技能人才。

党建引领 砥砺前行 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办大学

中共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委员会

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坚持立德树人，以“教育创造学生价值、学生创造社会价值”为办学理念，积极探索民办高校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特色之路。

■**坚持“初心”，保证学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建立健全董事会、党政联席会、校长办公会等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党委书记进入董事会，保证党组织有效参与学校重大问题决策。按 1：1000 为院系党总支配备专职组织员，按 1：200 配备专职辅导员 75 名，同时配备 10 名舍务辅导员。实施辅导员+班导师制、学生骨干+学生助导制、党政干部联系班级制，形成全员育人合力。每年划拨专项党务经费 30 万元，按教师党员每人 200 元、学生党员每人 100 元标准安排党员活动经费，保障基层党组织活动有效开展。

■**力求“入心”，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提质增效。**整合学工办和教研室功能，成立专业教育管理团队，形成思想教育与专业教育同步设计、同步实施、相互促进的一体化工作体系。构建理论与实践、校内与校外多维立体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把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政工作紧密融合。

■**下移“重心”，基层组织凝聚力不断增强。**把支部建在专业上，成立专业党支部，师生党员同在一个支部，实现党建引领下的教学科研、思想教育、群团工作的融合促进。制定实施《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示范点实施方案》，以点带面强化支部规范化建设。实施教师党员“123”工程，每位教师党员联系 1 个班级、2 名积极分子、3 名普通学生；实施学生党员“1 带 2”工程，每名学生党员联系 1 个班级、1 个寝室。

■**运用“匠心”，创新党建工作载体。**利用信息化手段，搭建党校培训平台、网络教育平台、“红色之旅”党建 APP 等，形成党建和思政教育“全天候”柔性学习体系。开发 30 多门慕课丰富党员教育内容。自主开发微党课，设计微活动，开展微思政，运用学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增强理论学习吸引力。